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零二壹年五月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特制定本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二、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

三、会议议案宣读完毕后将安排股东发言。股东发言应举手示意。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股东如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可于会后与公司高管进行沟通交流。

四、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在会议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会议发言，股东提问和发言不得超出本次会议议案范围，股东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五、在会议主持人宣布停止会议登记后进场的股东不得在本次会议上行使表决权。已出席现场会议但在进行表决前退场的股东，如有委托的，按照有关委托代理的规定办理；如无委托且在投票结束前尚未提交表决票的或者在投票结束后方提交表决票的，视为弃权。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9 日星期三下午 15: 00;

会议地点：广西南宁高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四路 9 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方式：采取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和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审议以下议案:

- 1、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7、审议《关于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8、审议《关于 2021 年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9、审议《关于新增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3、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4、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独立董事述职；

四、股东发言；

五、与会股东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互动交流；

六、现场投票表决；

七、统计现场会议的表决结果；

八、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九、宣布会议表决结果；

十、见证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十一、签署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对外披露，《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的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27）的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 年，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职责，并按照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目标，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对外披露，公司独立董事已向董事会提交了 2020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 2020 年公司的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内部控制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了职责范围内的全面监督及检查。公司《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披露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 2020 年公司的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内部控制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了职责范围内的全面监督及检查。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披露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26.51 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516.71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24,933.19 万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关于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的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议案六：《关于 2021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拟订了 2021 年公司董事的薪酬方案。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12 万元/年（含税）；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依据其所处岗位、工作年限、绩效考核结果确定，薪酬由基本工资薪酬、绩效薪酬和其他报酬构成；在公司没有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津贴。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的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议案七：《关于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公司监事领取与岗位相应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其他报酬构成；在公司没有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不领取津贴。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的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议案八：《关于 2021 年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有序开展融资业务、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求，根据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需要，在未来连续 12 个月内，公司和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融资和日常经营所需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61,200 万元。本次 2021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订，公司与被担保方及其他有关主体尚未就反担保条款进行协商，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或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决策其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担保风险可控。待担保合同签署时，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及时披露反担保的情况，并尽量促成反担保条款的签署以力求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关于 2021 年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的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议案九：《关于新增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实际业务开展需要，公司（含控股子公司）预计 2021 年度与关联方国信中船（青岛）海洋科技有限公司、青岛国信粮食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共计 23,500 万元。

《关于新增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的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议案十：《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审计人员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具有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和业务能力。在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议，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的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议案十一：《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推进公司的产业发展，加强产融结合，落实公司战略布局，公司拟与青岛海洋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青岛国信创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产业基金认缴总规模 100,000 万元，公司作为基金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 40,000 万元。基金管理人为青岛国信创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的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议案十二：《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支持公司经营发展，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关联方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向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财务资助，期限为 1 年，年化利率为 LPR（目前为 3.85%），公司可根据资金需求分次借款。本次财务资助无需公司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

《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的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议案十三：《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规范公司运作，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结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与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议案十四：《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规范公司运作，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结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与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